证券代码：688045　　证券简称：必易微　　公告编号：2026-068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2026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8,849.24 万元（未经审计），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9,614.52 万元（未经审计）。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70,621,329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649,706.32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盈利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4 日